



## 挨家挨户翻桶检查扫码评价 每月底全村还要公开“红黑榜”

# 奉化黄贤村 垃圾分类有一套

昨日17点,奉化裘村镇黄贤村垃圾收集员陈再根和村里的志愿者开始了每天的例行工作——全村巡检,挨家挨户检查垃圾桶,再扫码“打分”。垃圾分类做得好给“好评”,没有分类的直接给“差评”。

根据评分记录,黄贤村每月公开“红黑榜”,村民还能用积分兑换日常生活用品。据悉,这个垃圾分类评价模式将逐步在奉化裘村推广。

## 1 每天傍晚挨家挨户扫码打分 分类不过关,直接给“差评”

山海相依的黄贤村是有名的景区村,全市“最洁美村庄”之一。如何提高村民的垃圾分类意识,让这项“新时尚”逐渐在农村流行起来?村干部动了不少脑筋。上月底,该村在奉化率先引入“二维码评价系统”。每天傍晚,由专人入户检查,现场扫码评分。

黄贤村有200余户常住村民,现在家家户户的门牌号下都张贴了一个专属的二维码。只要用手机扫一扫,住户信息就一目了然。每天,由垃圾收集员和志愿者组成的5人小组挨家挨户对家庭垃圾分类进行扫码打分,并拍照上传至后台管理系统,通过大数据强化垃圾分类溯源管理。

每天17:00,黄贤村垃圾收集员陈再根和村里的4名志愿者开始了每天的例行工作——扫码打分。“以前我每天只管回收厨余垃圾,现在要一户户打分评价,每天起码要两个半小时。”

每户村民家门口都放着两个垃圾桶,一个是“厨余垃圾”,一个是“其他垃圾”。陈再根打开厨余垃圾桶,检查垃圾分类情况。

“这白色塑料袋不能放进厨余垃圾桶,这里还有用过的纸巾,下次要注意了。”

“哎呀,这次是不是没有积分了?肯定是老头子扔的,我说了好几次了,塑料袋不能丢。”

类似的对话每天都会上演。他掏出专门配备的手机扫描二维码,输入“差评”,本次积分为“0”,数据实时上传到管理平台。

## 2 每月上墙垃圾分类“红黑榜” 村民有压力,更有动力了

“现在我们重点检查全村厨余垃圾的分类情况,门口有专门放厨余垃圾的垃圾桶。厨余垃圾一般是剩菜剩饭、菜叶果皮等,如果村民把生活垃圾混入厨余垃圾,那就分错了。”陈再根说,垃圾分类评价分好、中、差三档。正确的给“好评”,积5分;没有完全分对的给“中评”,积2分;未分类的给“差评”,不给积分。

陈再根对垃圾分类要求挺高,混投了一件就无缘“好评”了。“比如,白色塑料袋丢进了厨余垃圾桶,只能给‘差评’。如果掺杂了几张餐巾纸,有时候我们就通融下,给个‘中评’。”

不光要评价打分,分得不好的,还需要当场指出问题。陈再根直言,压力很大。“有了评价体系,大家都会相互比较,生怕自己拖后腿。”

“二维码里有当日、当月、当年的评分记录,哪家垃圾分类做得好一目了然。”在黄贤村党总支书记林红梅看来,实行“一户一码”垃圾分类实名制,通过大数据强化垃圾分类溯源管理,可以促进垃圾分类的专业化和高效化。按照评分记录,村里每月进行总结评比,张贴“红黑榜”,做得好不好都上墙亮相。

“积分少了挺难为情,每次倒垃圾前都会特意再看一遍。积分高的可以兑换日用品,大家积极性很高。”村民李小飞说,实名制扫码评分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压力,同时提升了大家垃圾分类的动力。

扫码评分实行一周以来,黄贤村村民的厨余垃圾“纯粹”了许多,垃圾分类准确率提升至60%左右,垃圾减量化效果也很明显。

记者打听到,黄贤村内还建有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站,每天清理的剩菜剩饭、菜叶果皮、腐烂瓜果等厨余垃圾统一运往该处理站,制成有机肥,用于优化土壤质量。

记者 薛曹盛 通讯员 陈琼 文/摄



奉化黄贤村每天有专人挨家挨户对垃圾分类进行扫码打分。



## 垃圾分类没分好 太古城一居民 被罚款100元

本报讯(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赵美莹 郁菁菁) 昨日,鄞州城管东柳执法中队查处了一起未按要求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案件,对太古城社区居民刘某未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违法行为开出了辖区首张罚单。

昨天下午2点,东柳城管中队队员像往常一样在辖区各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检查工作,当巡查至太古城社区北柳街93号时发现,居民刘某正将未分类的一袋生活垃圾投放到小区内的绿色厨余垃圾桶内。执法人员立即前往查看,发现该垃圾袋内混有果皮、碎纸板、塑料瓶、塑料包装盒等多种垃圾。

经查,当事人的行为属于未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违法行为。执法人员即刻依法对当事人发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在当天下午3点做好整改。下午3点08分,执法人员再次前往复查,发现刘某并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改正。执法人员现场进行取证后,依法做了检查笔录,予以立案查处,罚款100元。随后,督促当事人进行正确分类投放,并送上东柳街道分类宣传指导手册。

## 因为垃圾未分类 奉化首次对物业开罚单

本报讯(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沈安格) 近日,因金地银座小区物业未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奉化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锦屏中队对其作出了罚款630元的处罚,这也是奉化区首张物业单位未履行垃圾分类投放职责的罚单。

据介绍,今年5月30日下午3点左右,锦屏中队对辖区内的小区进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工作检查。其间,执法人员在查看金地银座小区垃圾分类收集点时发现,其2号楼西侧的垃圾桶中转站摆放了一排垃圾桶,共4个(2个绿色厨余垃圾桶,2个黑色其他垃圾桶)。执法人员对其一一进行了翻检,发现黑色的其他垃圾桶内混装着其他垃圾和厨余垃圾,属未进行垃圾分类。随即,执法人员找到金地银座物业部门核实情况,以未履行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为由进行立案查处,金地银座小区物业承认未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的职责。由此,锦屏中队根据有关规定对其作出了上述处罚。